



# ECSAF

## E-Newsletter



作為護苗基金的教育主任，我們的職責是為學生上一課簡單的性教育，教導他們愛惜身體，保護自己。聽起來好像不難，但我們堅守著一個信念，就是要他們在愉快中學習。在短短的一小時內，我們將自己化身為一個演員，吸引並鼓勵同學們學習，令他們可以滿載而歸！我們會繼續盡心盡力為社會服務，教育下一代，希望大家亦會支持我們，同心協力，為社會盡一點力！

——護苗基金教育主任  
Sharon



## 活動報告

### 義工迎新日2013

「義工迎新日2013」於8月3日（六）假護苗中心順利舉行！

再次衷心感謝義工們的踴躍參與！您們的投入讓我們渡過了一個愉快的下午！

希望您們透過活動對「護苗基金」的工作以及「兒童性侵犯」有更深入的了解，在往後的日子與我們一起保護兒童免於遭受性侵犯！





# 政策倡議

香港警務處於2011年12月1日開始推行《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機制（以下簡稱「查核機制」），讓僱主在聘用僱員從事與兒童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人士有關工作的職位時，能夠確知該申請人是否有性罪行定罪紀錄。

護苗基金於2012年7月委託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進行查核機制意見調查，發現在私營教育機構方面，當中有8成被訪者表示只知道少少或者是不清楚機制運作。此外，8成私營教育機構並沒有用過這查核機制。我們認為政府在私營教育機構的宣傳明顯不足，應加強宣傳，使更多人知道有機制的存在及用途。

故此，護苗基金身體力行，印製了一款單張，並自2013年4月份開始郵寄給私營教育機構及作出電話跟進。截至9月，我們已接觸超過1100間私營教育機構，我們期望鼓勵他們為保護兒童多行一步，了解及善用查核機制。





# 活動預告



**柯尼卡美能達綠色音樂會**  
單車發電 傳揚綠色音樂  
齊心參與 創造世界紀錄

**立即登入**  
www.greenconcert.hk  
報名參加

“柯尼卡美能達綠色音樂會”暨  
“單車儲電大行動”x  
“健力士世界紀錄官方挑戰”

**柯尼卡美能達綠色音樂會**  
“健力士世界紀錄官方挑戰”，透過單車締造健力士世界紀錄，同時又可以為護苗基金籌款，並為保護環境出一分力，咁有意義活動點少得你！

每支參賽隊伍所籌得的款項，扣除HK\$2,000行政費後，將全數捐予“護苗基金”。貴機構、隊伍之名稱商標將刊登於“柯尼卡美能達綠色音樂會”網頁；捐助滿港幣一百元的善款可獲政府免稅。參賽成員更可獲贈“柯尼卡美能達綠色音樂會”入場門票，一同分享儲電成果。

**“柯尼卡美能達綠色音樂會”暨  
“單車儲電大行動”x“健力士世界紀錄官方挑戰”**

目標：締造「健力士世界紀錄-12小時最多入參與的踏點單車接力」，並為音樂會儲存電力。

比賽日期：2013年10月25至11月3日  
同創紀錄日：2013年10月25日

地點：  
• mYoga銅鑼灣及旺角會所（比賽）  
• 銅鑼灣世貿中心正門怡東商場（同創紀錄日）

隊伍人數：5-8人  
報名費：每隊不少於港幣\$12,000  
\*報名費中將會扣除港幣\$2,000行政費，餘額將全數撥捐護苗基金。

獎項：1. 最高紀錄參與機構獎  
2. 最高籌款機構獎  
3. 最佳拍隊伍獎  
4. 最高效能隊伍獎  
5. 個人最高效能獎

截止日期：2013年9月30日（以郵遞上之日期為準）

呈獻：Presented by: **KONICA MINOLTA**  
受惠機構：Beneficiary: **護苗基金**

全力支持機構：Fully Supported by: **mYoga** 策劃媒體：Media Planning: **都市教主** 製作媒體：Media Production: **RoadShow**

# 教育課程

## 華英中學 WA YING COLLEGE

校長：曾啟文 先生  
Principal: Mr. Tsang Kai Man, B.Sc. Hons., Cert. Ed., M. Ed.  
Tel: Principal: 2711 5421  
Email: principal@waying.edu.hk

香港九龍何文田常和街八號  
8, SHEUNG WO STREET, HOMANTIN,  
KOWLOON, HONG KONG  
Tel. Office: 2760 7772 Fax: 2714 2944  
Website: http://www.waying.edu.hk  
Email: info@waying.edu.hk

敬啟者：

初中護苗教育課程

感謝 貴機構於2013年7月4-5日為本校中一學生舉辦「初中護苗教育課程」，令本校學生獲益良多，故特致函以表謝意。

「初中護苗教育課程」的內容豐富，深入淺出，涵蓋多個性教育的重要課題，對性侵犯的傷害和預防，並墮胎的後果尤為深入。課程的表達形式多樣化，有動畫、電腦遊戲、模擬練習等，令學生能專注、投入及作深入的反思。課程對學生認識兩性相處和如何保護自己有莫大裨益。此外，跟進課程亦能提醒同學避免被傳媒的不良性意識所誤導和影響，對同學也是重要的提醒。

本校員生對此課程深表欣賞，並誠意推介其他學校參加此課程。

此致  
護苗基金

品德及公民教育委員會主席



黃遠志

黃遠志

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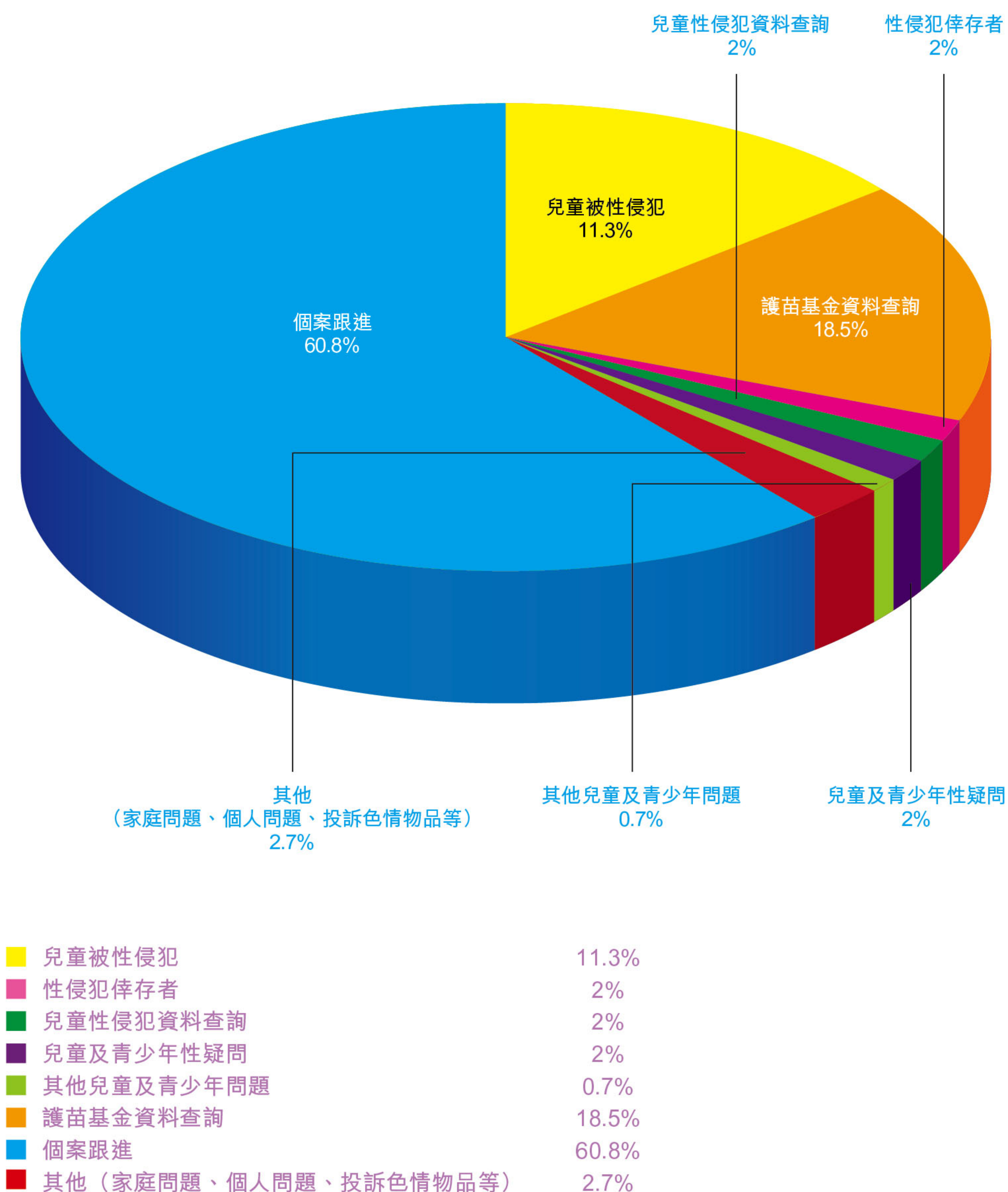
## 教育課程統計數字 (由2013年7月至2013年9月)

|               | 學校 | 節數 | 人數   |
|---------------|----|----|------|
| 「初小護苗教育巡迴車課程」 | 6  | 22 | 575  |
| 「高小護苗教育巡迴車課程」 | 4  | 18 | 551  |
| 「初中性教育課程」     | 14 | 51 | 1815 |
| 「智障學童性教育課程」   | 1  | 2  | 55   |



# 「護苗線」及輔導服務

2013年7月至9月，「護苗線」共接獲151個來電，其中有17個（11.3%）是懷疑兒童性侵犯個案，有1個個案轉介至心理學家跟進，1個轉介至醫生作身體檢查。其他來電包括兒童性侵犯資料查詢（共3個）、兒童及青少年的性疑問（共3個）及性侵犯倖存者個案（共3個）等。



護苗線 “Hugline”：2889 9933



# 關注議題

## 手機交友程式陷阱

近期，涉及手機交友軟體的性侵犯案件屢見不鮮。侵犯者覷準交友平台能隱藏身份的特點犯案，透過交友程式結識未成年青少年，誘使或強迫心智未完全成熟的青少年在見面時作出非法性行為，例如援交。

利用手機交友軟體結識朋友雖是大趨勢，但「護苗基金」提醒青少年約會此類朋友時，應避免單獨到酒店房間或對方家中等高危地點。青少年要學懂保護自己，在遇到性侵犯時堅決拒絕、盡快離開並尋求專業人士協助。如有需要，可致電護苗線2889 9933與專業社工聯絡。

### 覓援交遇師姐 淫警罰款

【本報訊】四十歲未婚男警陳振威隱瞞其警員身份，透過手機Apps「SayHi」物色援交少女，卻搭上「放蛇」的臥底警花，他在去年八月七日及八日，兩度以一千五百元肉金誘使警花「開房」。

#### 兩度誘警花「開房」

被告在九龍城法院經審訊後，昨日被裁定兩項以不道德目的而唆使他人罪成，判罰款一萬元。裁判官判刑指擔心未成年少女受金錢引誘而出賣身體，所以要用較高罰款處理，以令公眾明白法庭不容許市民在公眾地方作出同類行為。辯方求情則指被告大學畢業後，於九六年加入警隊，早前已因本案被停職。

案件編號：KCCC 5036/2012

《東方日報》  
27/8/2013

## 通渠佬扮婦科醫生 誘騙女童性交 微信矮色魔重囚八年

【本報訊】高僅四呎十一吋渠務男工聲稱因矮小致屢被異性嫌棄，以致淪為「微信矮色魔」，藉在「微信」及「QQ」等社交網站上假扮醫生謊稱能以性交協助治病或減肥，而誘騙多名未成年少女向他發出裸照，之後以威脅會公開裸照而促使四名少女與他性交。被告早前在高院承認與未滿十六歲少女非法性交、以虛假藉口或威嚇促使性交、製作兒童色情物品及刑事恐嚇等共廿一罪，昨被重判入獄八年。法官形容他是「性的捕獵者」，有預謀地在網上尋找獵物，事件對受害人及其家人造成嚴重傷害，且案情嚴重及有多名少女受害，故必須重囚以阻嚇。



被告郭德祥（廿九歲）被重判入獄八年。

據知被告郭德祥（廿九歲）被捕後，警方從他手機發現四十名少女的相片，警方與其中廿一人取得聯絡，律政司最終決定就其中九宗個案提出檢控。案情指被告在去年六至十月間，在網上認識涉案九名十二至十七歲少女，其中四名事主曾與他性交。事主A是被他直接上門侵犯，另三名事主X、Y與Z，則是由他在網上假扮婦科女醫生誘騙事主們傳送裸照，再謊指可用性交替她們治病及減肥或直接用裸照逼她們性交，部分事主更遭他拍下性交及片段。至於另外五名事主，則送出裸照後被恐嚇，但無與被告性交，事件因其中一名事主報警而揭發。

#### 官斥小器 自私 愛操縱人

法官黃崇厚判刑時嚴斥被告利用事主們均年幼無知，在短時間內多次犯案，而他收藏及拍攝事主的色情影像，是對她們最嚴重的剝削，雖無將相公開，但已足令事主及其家人造成嚴重困擾。

其中事主A事後受創最深，創傷報告透露她對異性交往失去信心，需接受心理輔導，影響可能延續至終生。法官亦引述被告的心理報告，指他雖非性變態，但因矮小而自卑，不懂處理人際關係，而且為人自我中心、小器、自私及愛操縱人，視女性為玩物，日後再犯的機會中等。

警方案件主管李志雄總督察在庭外指，判決具阻嚇性，已向公眾傳達清楚訊息。他並呼籲家長要留意兒童使用社交網絡，對網上陷阱保持警惕。

而跟進事主情況的「風雨蘭」項目主任伍顯琳則表示，案發後部分事主有情緒不穩，甚至自殘情況；她亦特別提到有些網上言論對事主們的批評，令她們再受傷害，故呼籲網友在評價他人時能心懷尊重。

案件編號：HCCC 208/2013

《東方日報》  
18/9/2013

## 非禮15歲小媽媽 龍友入獄

【本報訊】有狎玩女童前科的銷售助理經理，今年二月透過手機交友軟件「微信」和「遇見」扮做時裝生意的媽媽，結識一名已為人母的十五歲美少女後，高薪利誘對方當「嘅模」，再以攝影師身份約少女到賓館拍裸照，期間撫摸她的乳房及要她口交。三十歲被告關浩暉早前在區院認罪，案件昨日判刑，辯方求情稱，被告在案發時因受到籌備婚禮的壓力才犯案，他現已與未婚妻分開。法官斥責他覷準交友平台能隱藏身份的特點犯案，手法卑劣，判他監禁廿八個月。

被告承認促使未滿十六歲人士製作色情物品、非禮和向十六歲以下兒童作猥褻行為三罪。被告曾與兩女網友非法性交和拍性交片，一〇年判監四十個月，前年底出獄，但去年初以偽造離職證明應徵工作，今年七月判監三個月。

案件編號：DCCC460/2013

《東方日報》  
12/9/2013



# 涉及教師或導師性侵犯個案

## 中大生狎女童判監三年

【本報訊】香港中文大學信息工程系男生今年一月在上水一公屋單位內替兩名分別八及九歲的小學女生補習時，多次摸她們的私處非禮，被告早前在區域法院被裁定兩項非禮罪成，裁判官昨引述專家報告指被告有變童傾向，會幻想撫摸女童私處，增加重犯機會，斥被告「滿腦子都係性！」，加上被告有前科，因此判他人獄三年。

被告陳煥彤（二十五歲，圖）○七年已因與未成年少女性交被定罪。辯方早前所述，被告早年由內地來港，成長期缺乏父母照顧，現有一名交往一年的女友；被告因本案未能如期於明年畢業，原本在八達通公司任兼職工程師亦無法繼續。

裁判官昨引述專家報告指被告雖無精神問題，惟有初步變童傾向，不適宜再與女童獨處，被告早前亦坦承犯案時正幻想撫摸女童的私處。

案件編號：DCCC 212/13



《東方日報》27/8/2013

## 教學助理狎女生囚十月

【本報訊】曾因○九年干犯與未成年少女非法性交罪而判入更新中心的男子，刑滿後在小學擔任體育科教學助理時涉嫌再犯，於一一年九月至今年三月間，三度於任教小學內非禮一名現年十三歲女生，包括輕拍臀部、伸手進入她衣服內摸胸等。

涉案被告張彥衡（廿五歲）在事發後已離職，他早前在荃灣法院承認三項非禮罪，裁判官昨判刑時批評被告以慣常手法專挑女童犯案，案情嚴重，加上違反誠信及有相類前科，故將他判監十個月。

案件編號：TWCC 2329/2013

《東方日報》28/8/2013

# 涉及陌生人性侵犯個案

## 留街10分鐘男童遭非禮

【本報訊】一名婆婆人有急，將5歲男外孫獨自留街頭，但在短短10分鐘，男童已經慘成有4次非禮案底運輸散工的「獵物」。散工帶男童到附近一幢大廈的梯間，着男童脫下褲子，又要男童吻他的陽具。案件昨日在觀塘裁判法院再提訊，案件押後至9月17日，散工須還押候訊。

41歲林裕偉被控向一名16歲以下兒童作出猥褻行為罪，案發於本月2日九龍某公共屋邨的梯間。林暫毋須答辯，控方需諮詢律政司意見，以了解男童有否染病。

控方指被告共有18次案底，其中4次是非禮，故反對他保釋。被告則申請保釋以出席親人婚禮，但遭裁判官拒絕。

案件編號：KTCC4059/13

《蘋果日報》10/8/2013

## 港鐵小色狼淫虐熱褲女



磨臂摸胸遭喝斥 同車少女折返頂證

【本報訊】一名十六歲少女昨在港鐵商場內，向同車少女猥褻非禮，先以下體磨擦，再用手多摸其胸，由鑽石山站乘車往九龍站，途經三個月車站，事主一度喝斥，自至九龍站後才大叫非禮，將淫猥由車廂拉出月台報警，同車一名美少女目擊非禮過程，未有即時喝斥，惟經一審內心掙扎後，決定充當好市民，由石硤尾站折返頂證，將淫猥之徒送法。

被非禮少女十八歲，客籍丁職及短牛仔褲，昨午三時許，乘車由鑽石山站往九龍站，同車少女猥褻非禮，先以下體磨擦，再用手多摸其胸，由鑽石山站乘車往九龍站，途經三個月車站，事主一度喝斥，自至九龍站後才大叫非禮，將淫猥由車廂拉出月台報警，同車一名美少女目擊非禮過程，未有即時喝斥，惟經一審內心掙扎後，決定充當好市民，由石硤尾站折返頂證，將淫猥之徒送法。

施淫手過不對，遂即喝斥，同車少女猥褻非禮，先以下體磨擦，再用手多摸其胸，由鑽石山站乘車往九龍站，途經三個月車站，事主一度喝斥，自至九龍站後才大叫非禮，將淫猥由車廂拉出月台報警，同車一名美少女目擊非禮過程，未有即時喝斥，惟經一審內心掙扎後，決定充當好市民，由石硤尾站折返頂證，將淫猥之徒送法。

目擊者石硤尾折返 警方到場將涉案少女拘捕，期間一名係數月少女走避，由警員攔截與事主乘車同車一列車，在座位目睹非禮過程，見則事主大叫要報警，因疑為「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未有上前攔截，惟在石硤尾站下車後，對自已無

《東方日報》20/8/2013

《東方日報》29/8/2013

## 涉狎12歲女童 維修員提堂

【本報訊】九龍城警現變態變童色魔，本週日在公堂以「誘食呀」作餌誘騙一名十二歲女童，將她帶返家中大肆非禮，再強迫「鴛鴦浴」及觀看色情電影，女童被禁錮兩日才獲釋放返家，警方接報大為緊張，由重案組抽線刺探偵查，前晚掩至一住宅將涉案男子拘捕，正調查女童是否被侵犯及是否有其他受害者。

逼沖鴛鴦浴看色情片

涉案男子姓葉（四十六歲），報稱在電訊公司做維修員，有偷竊案底，他已被落案控以非禮罪，今日在九龍城裁判法院提堂。消息稱，受害女童十二歲，本週日獨自離開九龍城住所，在附近公園玩耍，期間一名男子伴裝善意靠近稱：「我請你食嘢呀！」她不虞有詐，跟隨對方返回附近的住所。

當女童入屋後，男子露出猥褻向她上下其手非禮，並強迫她一起沐浴，又一起觀看色情電影。據稱，色魔阻止女童離去，她亦因受驚，不敢反抗。直至周二早上，色魔始讓她離開，她急忙返家向家人透露遭遇，家人大驚報警。



■被捕男子押返紅磡警署扣查。(馮浩攝)

# 涉及互聯網性侵犯個案

## 知事主有性經驗 威脅報警拉男友 懲教員逼女童口交囚34月

【明報專訊】育有10歲女兒的失婚二級懲教助理，在網上結識12歲女童，女童炫耀性經驗，懲教員藉此威脅女童與其見面，否則報警拘捕其涉與未成年女童性交的男友，女童單刀赴會，在殘廁內遭懲教員大肆非禮、逼口交及拍裸照。法官昨斥被告「為報復私慾奪去污點」，將由職員變成囚人的他被判囚2年10個月10天。

被告林國雄（40歲）加入懲教署逾20年，案發時駐守荔枝角收押所，他早前承認多項非禮、製作兒童色情物品及非禮16歲以下兒童等，辯方求情稱被告沒有前科，此後將由「職員變成囚人」，其職員宿舍亦已被收回，對家庭造成破壞。

女兒10歲 事主12歲

事主X的創傷報告活潑，X患上創傷後症，腦海不斷重現事發畫面，學業成績一落千丈，亦不敢再踏入殘廁及接觸陌生男子，惟她拒絕接受輔導，法官亦遂對X的康復進度不樂觀。被告的母親及女兒在獲悉事件後，亦深受心理打擊。

區再婚女友另結新歡

區指出，被告與前妻於2008年離婚，案發前原打仔與女友結婚，女友另結新歡，令被告深受打擊，曾企圖自殺，並患有適應障礙。被告曾與X有性經驗，區以為她對性持開放態度，才將對前女友的不滿

【本報專訊】被告與X去年12月在Facebook認識，兩人多番以電話及短訊交談，今年1月X向被告炫耀性經驗，被告欲藉此威脅女童與其見面，否則報警拘捕其涉與未成年女童性交的男友，女童單刀赴會，在殘廁內遭懲教員大肆非禮、逼口交及拍裸照。法官昨斥被告「為報復私慾奪去污點」，將由職員變成囚人的他被判囚2年10個月10天。

【本報專訊】被告與X去年12月在Facebook認識，兩人多番以電話及短訊交談，今年1月X向被告炫耀性經驗，被告欲藉此威脅女童與其見面，否則報警拘捕其涉與未成年女童性交的男友，女童單刀赴會，在殘廁內遭懲教員大肆非禮、逼口交及拍裸照。法官昨斥被告「為報復私慾奪去污點」，將由職員變成囚人的他被判囚2年10個月10天。

《明報》1/8/2013

《蘋果日報》17/9/2013

## 用MSN獵兩女童 誘援交 逼肛交

商人涉拍片要脅維持關係

【本報訊】34歲商人涉嫌以金錢利誘網上結識兩名12歲女童援交，其中一人因擔心危險找其同學陪侍，結果兩名女童一起被交。兩人更涉淫性交過程拍片，其中一名女童與她交援10多次，有一次更逼行肛交，事後更感後悔。該名女童隨即報警，但兩人感驚嚇拍片照片傳給她的朋友，案件昨天在法院開審。

【本報訊】34歲商人涉嫌以金錢利誘網上結識兩名12歲女童援交，其中一人因擔心危險找其同學陪侍，結果兩名女童一起被交。兩人更涉淫性交過程拍片，其中一名女童與她交援10多次，有一次更逼行肛交，事後更感後悔。該名女童隨即報警，但兩人感驚嚇拍片照片傳給她的朋友，案件昨天在法院開審。

【本報訊】34歲商人涉嫌以金錢利誘網上結識兩名12歲女童援交，其中一人因擔心危險找其同學陪侍，結果兩名女童一起被交。兩人更涉淫性交過程拍片，其中一名女童與她交援10多次，有一次更逼行肛交，事後更感後悔。該名女童隨即報警，但兩人感驚嚇拍片照片傳給她的朋友，案件昨天在法院開審。



## 33歲「男主」13歲「賤奴」蒙眼網綁「遊戲」 性虐女童 培訓員囚兩年

【本報訊】一名33歲男子，涉嫌在網上結識一名13歲女童，並利用「蒙眼網綁」遊戲，對女童進行性虐待。該名男子已被判入獄兩年。據悉，該名男子在網上與女童建立聯繫，並利用「蒙眼網綁」遊戲，對女童進行性虐待。該名男子已被判入獄兩年。

《東方日報》14/9/2013